

唐元和時期宰相的郡望與選任

杜慧卿¹

摘要

唐朝自安史之亂後，以宰相為首的官僚體系，面臨諸多嚴峻挑戰。德宗時期的宰相群，因黨爭互相攻訐，致使引發地方反彈，造成奉天之難並導致河北、淮西等地藩鎮自立，憑藉地方勢力，阻斷中央與地方官員遷轉。憲宗繼承前朝的宰相群黨爭與藩鎮自立兩大問題。為求重振朝廷威望，解決地方勢力，宰相選任成為朝政治理首要之務。憲宗為解決新興的地方藩鎮勢力，重用世族子弟為宰相，以夾帶郡望的舊勢力，力圖削緩地方軍武的新勢力。是中唐時期，世族政治再次崛起。

關鍵詞：唐朝、憲宗、宰相選任、郡望

¹ 長庚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副教授
通訊作者：杜慧卿，E-mail: hcdu@mail.cgust.edu.tw
收稿日期：2022/04/08；接受刊登日期：2022/08/23
DOI:10.6284/NPUSTHSSR.202212_16(4).4

壹、前言

德宗曾以宰相用人問題，以陸贄代命〈對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策〉策議眾臣，穆質提出深刻見解，穆質云：

臣竊聞陛下憂勞大道，勤績庶務。無大無小，必躬必親。靡不關心，靡不經手，勤亦至矣！憂亦至矣！然神太用則竭，形太勞則弊。古人云：「人生處代，如白駒過隙耳。」何忽自若如此。又陛下一則罪已；二則罪已。若然者，復何用宰相乎？何用有司乎？¹

穆質闡述精簡卻中要理，其法有二：一則規勸德宗分權、二則強化宰相功能。一語道破德宗的盲點，認為德宗事無大小，凡事親力親為，要宰相何用？要行政系統何用？唐朝君王與政務官的行政分權，是官僚系統設計中，極為重要的基本準則。

依穆質所言，德宗力求圖強，以君王的身分，干預宰相的職責。是為破壞君臣間的互信，也破壞太宗以來共同議事的精神，產生君臣權責混亂、視事不明的兩大弊端。官僚系統中以考核制度，確認權責問題的歸屬，一旦權責不清，將嚴重影響官員的任事態度。德宗以君王的身分，幾乎架空宰相權責。君王過度參與行政細節，干涉政務官的運作，容易誤導行政程序。也容易因為君王的關心，產生行政系統過度支援的排擠效應。不僅無法有效發揮行政系統的功能，反而造成官員藉公部門之便，作為邀功的工具，爭相獻媚的情況下，官場難以公正清廉。德宗更將自身陷入行政細節之中，忽略君王該有的客觀與持平。

德宗時期因官員黨爭，造成嚴重朝政管理問題。²以朔方節度使崔寧被絞殺為例，崔寧於代宗時居劍南節度使十四年。德宗即位後，宰相楊炎認為劍南貨利豐厚，境內有鹽利，與繳納賦稅不成比例。³崔寧從劍南節度使，遷轉為朔方節度使。之後發生朱泚之亂，崔寧認為是德宗受宰相盧杞蒙蔽，導致朱泚、李懷光被迫興兵。「寧私謂所親曰：『聖上聰明英邁，從善如轉規，但為盧杞所惑至此爾。』」

¹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卷524，穆質〈對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策問陸贄作）〉，頁5324-2。

²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1997年）卷139，頁3801。「上即位之初，用楊炎、盧杞秉政，樹立朋黨，排擯良善，卒致天下沸騰，鑿與奔播。」

³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17，頁3401。「貨利之厚，適中奉給，貢賦所入，與無地同。」

⁴此舉引起宰相盧杞不滿。為報復崔寧，盧杞設計崔寧領朔方兵入奉天勤王，藉機誣陷崔寧與朱泚同謀。德宗召見崔寧入宮，崔寧在無防備之下慘遭絞殺。⁵

綜觀崔寧之例，初因宰相楊炎猜疑遭調職，其後遭宰相盧杞構陷遇害，看似地方節度使官箴問題，實則投射出德宗用人的態度。崔寧從朔方帶兵勤王，不可不調勞師動眾，路人皆知。若德宗深感威脅，朔方軍實難輕易入城。若崔寧對德宗有所防備，也不會孤身入宮。足見是德宗有疑心，大臣無防意，以私刑絞殺邊疆大臣，勢必引發信任危機。「寧既得罪，籍沒其家。中外稱其冤，乃赦其家，歸其資產。」⁶德宗的管理風格，影響宰相人選的特質，其下百官「上行下效」揣摩上意，形成德宗時期的政治氛圍。

德宗貞元二十一年（805）駕崩，永貞元年（805）傳位順宗、永貞元年 10 月（805）再傳位憲宗。憲宗元和元年（806）立刻興兵，完成討伐劍南西川劉闢（806）、夏州惠琳（806）、浙西李錡（807）。以成效觀之，憲宗相繼展開劍西、浙西軍事行動，僅年餘便已大致底定。德宗經歷涇源兵亂、奉天之難，以身歷險的經驗，焉不知行兵之險。又歷經宰相劉晏、楊炎、盧杞黨爭，受脅持於派系之間，焉不知大臣黨爭誤國。種種朋黨紛擾，似乎伴隨德宗駕崩而落幕。憲宗究竟如何終結德宗朝的政爭？又是如何開啟元和時期新朝政風氣？倘若國家朝政制度未改，取士方法未變，而國家整體產生重大變化，其中關鍵應該是執行制度的「人」。若此，德宗時期的「官員」，至憲宗時期的「官員」，究竟產生什麼變化？唐朝舉官自代，互為引薦監督，強化官員的結盟關係，要改變官僚風氣，必須進行系統性革新。⁷

中唐時期，官僚制度中有兩大缺失。其一、官場朋黨過盛，造成官員互鬥的內耗，以中央京官最具代表。其二，官員無法有效全面遷轉，以地方自立世襲藩鎮最難解決。唐朝政治問題，有關於此，嚴耕望所著《中國政治制度史綱》一書，以提綱挈領方式，言簡意賅勾勒唐朝宰相形象的變化。其後李俊，《中國宰相制度》，⁸以弘觀的角度，提綱挈領，介紹各朝宰相制度的特色。王吉林，《唐朝宰相與制度》，⁹系統性將唐朝宰相加銜靈活特質，進行精準的分類，為後進

⁴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頁 3402。

⁵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頁 3402。

⁶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頁 3402。

⁷ 杜慧卿：〈中唐官僚倫理再造——以元和時期為例〉，《史學彙刊》第 36 期（2017 年 12 月），頁 27-62。

⁸ 李俊：《中國宰相制度》（臺北：臺灣商務印書社，1989 年）。

⁹ 王吉林：《唐朝宰相與制度》（臺北：文津出版社，1999 年）。

提供制度史見地。上述諸大家對於唐朝宰相研究多所著墨，卻鮮少談及中唐宰相問題，尤其是德宗到憲宗元和年間。

依唐朝世族政治的特色，世襲成為官場、友朋、姻親之間的基本要素。¹⁰若權臣僅是世族大家間的替換，反而容易引起世族為求自保，互相朋黨結盟。¹¹此類問題，仇鹿鳴綜整陳寅恪提出「政治集團」，其貢獻有二：其一、綜合考慮家世背景、社會階級、文化風習、人事關係等各種因素。使「政治集團」概念統攝政治、社會、文化三個互相關聯，互為支撐的層面。其二、從中古社會、文化變遷的背景討論「政治集團」，著眼社會階層的升降，以及因升降產生的文化區隔。¹²若依陳寅恪所提出「政治集團」架構下進行討論，鄉親、血緣牽制階級升降概念，是否能真實體現憲宗運用世族的家世背景、社會階級、文化風習、人事關係，建構元和時期的治理策略？

本文研究目的在於檢視德宗至憲宗時期的政治風氣，就其演變的原委，提出宰相人選與郡望之「政治集團」影響的可能性。並梳理宰相「政治集團」概念，在憲宗時期中央集權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與影響。藉以呈現憲宗時期，世族政治的體現。

貳、世族名望的重視

郡望是繼承舊時世族大家的概念，象徵為一地之望族。約從東晉太元中官修《十八周郡譜》、齊梁官修《百家譜》、北魏《太和列姓族牒》、北周《建德氏族》、隋《開皇氏族》、唐《貞觀氏族誌》《顯慶姓氏錄》、神龍至開元初《大唐姓族系錄》等官方郡望氏族譜系文件的出現，得以譜之家族，既是士族家族，也是郡望擁有者家族。¹³

¹⁰ 范兆飛：〈權力之源：中古世族研究的理論分野〉，《學術月刊》第46卷第3期（2014年3月），頁125-135。論述「這種時期的貴族制度，並不是由天子賜予人民領土，而是由地方有名望的家族長期自然相續，從這個關係中產生世家，亦就是所謂郡望」

¹¹ （日）內藤湖南著、黃約瑟譯：《概括的唐宋時代觀》，《日本學者研究中國史論著選譯》第1卷（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頁10-18。另見蒙思明：《魏晉南北朝的社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頁3。認為魏晉南北朝四百年是一部世族興衰史，闡述世族形成之概念。

¹² 仇鹿鳴：〈事件、過程與政治文化——近年來中古政治史研究的評述與思考〉，《學術月刊》第51卷第10期（2019年10月），頁160-171。

¹³ 郭鋒：〈晉唐士族的郡望與士族等級的判斷標準——以吳郡清河范陽敦煌張氏郡望之形成為例〉，《唐研究》第2卷（1996年3月），頁246-264。毛漢光：《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臺北：臺灣商務印書社，1966年），頁1-3。針對「士族名詞之商榷」，長篇論述士族一詞含意。本文因討論士族的郡望家族綿延性與地方鄉里關連，基於毛漢光所述，從家族綿延方面討論，有人稱為世族，故本文採用世族一詞。

歷經魏晉以來，地方世族的人物事蹟，在總總傳播下，世人聽之，易將人物與地名結合。經長時間的醞釀，「郡望」一詞，逐漸演化成社會普遍認同，成為中央到地方共同的意識形態。中唐人士多以郡望為標記，形成區域性的辨識特徵。如柳宗元云：「今記其知君者於墓，韓泰安平、南陽人。李行諶元固、其弟行敏、中明、趙郡贊皇人。柳宗元、河東解人。崔廣略、清河人。韓愈退之、昌黎人。王涯廣津、太原人。呂溫和叔、東平人。崔群敦詩、清河人。劉禹錫夢得、中山人。李景儉致用、隴西人。嚴休復元錫、馮翊人。韋詞致用、京兆杜陵人。」¹⁴所記之人，幾為郡望。唐太宗原企圖改觀世族大家的概念，反成為世族圈清譽的最佳例證。

觀察憲宗時期，選任宰相幾乎以文官為主，且皆為世族。29 位宰相中，19 位具出鎮官歷。以出身地觀察與鄉黨關係，自然形成地域上認同，一鄉出生之人，視為同鄉人。以郭子儀為例，華州百姓為其設立生祠，主張郭子儀出生華州「以華州是臣所生之地，奏請與臣立紀功頌德碑。」¹⁵宰相的郡望與其出生、長成地不同，卻也不礙對於地方的鄉情。宰相權德輿思念江南故居，寫下「更想東南多竹箭，懸圃琅玕共蔥蒨。裁書且附雙鯉魚，偏恨相思未相見。」¹⁶可想而知，此信必能勾起江南故舊情感交流。由人情、鄉情，匯集成對世族郡望仰慕之情亦如此。

憲宗任用的宰相，與其郡望間，存在微妙的關連性。因而宰相的選任，更能顯示君王欲勾勒的政治藍圖。當宰相一職成為眾人欽羨對象時，宰相的養成訊息，便成為世人關注與仿效的焦點。關於宰相真實與想像的口耳消息，容易在市井小民間流傳。若宰相出身自立藩鎮區，勢必更加引起鄉里的好奇，中央選賢任人的可能性，在鄉里的交談中逐漸形成。¹⁷街坊鄰里的口耳宣揚，是極重要的傳媒工具。以柳宗元喜獲御史官，一時名動鄉里為例，即可體現盛況「伏念宗元初授御史之日，尚書與杜司空先賜臨顧，光耀里閭，下情至今，尚增惶惕。」¹⁸何況是位高權重的宰相，里閭傳頌勢必更加張揚。

進而觀之，在地緣認同作用之下，宰相的郡望身份與傳聞，足以拉近中央與其地方間的距離。同理，宰相出身自立藩鎮區，足讓身處自立專地藩鎮區內之民，

¹⁴ 唐·柳宗元：《柳宗元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13年）卷11，頁717。

¹⁵ 宋·李昉等奉勅編，宋·彭叔夏辨證，清·勞格拾遺：《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1966年）卷578，邵說〈為郭子儀讓華州及奉天縣請立生祠堂及碑表〉，頁2985-1。

¹⁶ 唐·權德輿撰，郭廣偉校點：《權德輿詩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卷3，頁52。

¹⁷ 王明珂：《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臺北：允晨文化，1997年），頁45。「結構性失憶與集體記憶」解釋，可輔助說明世族郡望被形塑的集體記憶。

¹⁸ 唐·柳宗元：《柳宗元集校注》卷35，頁2233。

同感中央仍視該區為天子轄區，該區之民仍是天子之民。中央並未離棄天下任何一人，而是地方自立藩帥背棄中央，忘卻君臣之義。「蔡州士卒，為元濟迫脅，勢不得已，遂與王師交戰。原其本根，皆是國家百姓。」¹⁹又見〈平吳元濟德音〉「其淮西諸州縣官吏將健等，雖被脅汙，皆非本心，除同惡巨蠹者，一切不問。其淮西百姓等，陷此凶逆，久罹殘傷，莫非吾人，寧忘優恤，宜準元敕，給復二年，仍委州縣長吏設法安撫。」²⁰其後的〈平李師道德音〉再次宣示旨意，頒布「其淄青管內州縣官吏軍鎮將健，及諸色職掌人等，久罹脅汙，自拔無由，撫事量情，亦可矜恕，除同惡巨蠹者，其餘一切不問。其淄青道百姓等，陷此凶逆，久被殘傷，昨因阻兵，尤肆暴虐，吾人是念，豈忘優矜，宜給復一年，仍委本道州縣長吏設法撫綏。」²¹多次頒布的德音，皆強調中央視地方如親，仍視百姓如民。然而，德音立意雖好，礙於兩方長期的分隔，這類的政令宣導，終難取信於人。因此，既要張顯中央接納地方，又要符合地方信任的人物案例，在兩項條件整合下，宰相的「郡望」身份，成為消弭鄉民的疑慮，輔助重建地方信任的重要標的。

憲宗藉重人與地方連結的管理風格，亦見嚴礪任劍南東川節度使為例。元稹曾彈劾嚴礪行事背離聖意，恣意佔地侵宅，暴徵民稅，詳舉三大罪狀。依〈彈劾劍南東川節度使狀〉整理節錄：²²

- 一、嚴礪擅籍沒管內將士、官吏、百姓及前資寄住塗山甫等，八十八戶莊宅共一百二十二所，奴婢共二十七人。
- 二、嚴礪又於管內諸州元和二年兩稅錢外，加配百姓草，共四十一萬四千八百六十七束，每束重一十一斤。
- 三、嚴礪又於梓、遂兩州，元和二年兩稅外，加徵錢共七千貫文，米共五千石。

此三椿行為的指控外，特意指出嚴礪本為梓州人，蒙恩提拔「陛下錄其末效，移鎮東川，仗節還鄉，寵光無比。固合撫綏黎庶，上副天心，蠲減征徭，內榮鄉里。」²³嚴礪本為劍南東川梓州人，其宗人嚴武，自玄宗時期為劍南節度使。後嚴武提

¹⁹ 唐·韓愈，馬其昶、馬茂元整理：《韓昌黎文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卷8，頁716。

²⁰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62，憲宗〈平吳元濟德音〉，頁667-2。

²¹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62，憲宗〈平李師道德音〉，頁668-2。

²² 唐·元稹，楊軍箋注：《元稹集》（北京：中華書局，2010年）卷37，頁483。

²³ 唐·元稹，楊軍箋注：《元稹集》，頁483。

拔嚴礪之宗人嚴震，為山南西道節度使，有功於德宗朱泚之亂。至憲宗時以梓州出身的嚴礪，出任當地劍南東川節度使，自有血親／地緣特殊含意，體現籠絡地方心態。「縱有已貨賣破除者，亦收贖卻還。其加徵錢米草等，亦委觀察使嚴加禁斷，仍榜示村鄉，使百姓知委。」²⁴鄉望與郡望，是地域與群眾的鄉黨意識，經過長時期雜揉而成，且跨越世代延續。從憲宗的擇相觀察，郡望成為地方認同中央的強烈標幟，同時附帶中央與地方連結的宣傳效應。透過宰相的郡望優勢，傳遞中央與地方一體概念。²⁵

然而元和十五年（820），穆宗即位，同年十月乙酉（16），以魏博等州節度觀察使田弘正調任成德軍節度、鎮冀深趙等州觀察處置等使。以鎮冀深趙等觀察度支使王承元（承宗弟）充義成軍節度、鄭滑等州觀察等使。以昭義節度使李愬為魏州大都督府長史，充魏博等州節度、觀察等使。此舉無疑對河北三鎮，進行地方勢力的滾動，弱化世居強將與地方關聯。經一番輪調，最終導致長慶元年（821）七月二十八日夜軍亂，節度使田弘正并家屬將佐三百餘口並遇害。八月乙亥（12），只得緊急以田布（弘正子）快速回防魏博節度使，²⁶方得以平息魏博眾怒。以「河北將卒心不平之，故不能盡變其俗，竟以此致亂。」²⁷總結田弘正下場，反映當時地方對於「鄉里人物」的認同，大於中央命令的認同。正可凸顯憲宗時期著重世族的政治理念，揭露被忽視的宰相「政治集團」影響力。

以重要節度區域治下之世族為宰相，意謂中央透過百官之長，對地方傳達善意。憲宗的策略，不僅是軍事團體的連結，並且利用官僚系統的考課、遷轉方式，將文官的正統性，與地方鄉親意識結合。是文官系統，發揮地方認同中央的強力功效。

參、郡望地緣的效應

魏晉以來的世族大家，強調家學、家風，深受鄉里景仰，扮演穩定地方的社會功能。²⁸陳寅恪提出所謂士族者，其初並不專用其先代之高官厚祿為其唯一之

²⁴ 唐·元稹，楊軍箋注：《元稹集》，頁 483。

²⁵ 葛兆光：《歷史中國的內與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2017 年），引用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頁 74。論述「想像」與「創造」概念，論述共同文化的認同過程。另，班納迪克·安德森（Benedict Anderson）著，吳叡人譯：《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臺北：時報文化出版（股），2010 年），頁 259-282。書中大篇幅辯證共同文化中的記憶與遺忘過程，論述可為參考。

²⁶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6，頁 490。

²⁷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91，頁 3852。

²⁸ 甘懷真：〈中國中古士族與國家關係〉，《新史學》，第 2 卷第 3 期（1991 年 9 月），頁 99-116。

表徵，而實以家學及禮法等標異於其他諸姓。²⁹擁有良好家學與禮法者，是以自律為基本的自惕精神。谷川道雄論述武川鎮社會與武川鎮軍閥問題時，提出「鄉里」武川鎮內涵，即「流寓生活當中，血緣以及地緣關係起到很大作用。」³⁰尤其在軍事行動中，強調血緣與地緣關係，更容讓人產生認同與信任感。

統計高宗、武后、中宗、睿宗、玄宗時期任用宰相，前後朝宰相留任比例非常高。³¹安史亂後，前後朝宰相留任狀況產生變化，繼續留任者非常少，反應中唐君王企圖改變官僚的人事管理。德宗面臨後安史時期，中央官吏輕蔑管理制約，朝臣假官僚體系，作私人權謀之術，引發朝廷黨爭互相攻訐。專地之區藩鎮憑恃武力，藐視中央威信自行其事，導至河北藩鎮自立。富足之區節度使憑恃賦稅，破壞遷轉體制，獨攬常駐專權，劍南、浙西不供賦稅。河北藩鎮不上稅、不遷轉，自成核心區，間接阻斷地方人才向中央發展。世居河北核心區內的軍民，對於中央是何意象？憲宗時期，為解決藩鎮自立問題，以宰相世族門第的人格形象，協同郡望情愫，將原本虛無的鄉情、人情想像，化為實質的戰場策略，企圖突破地方對中央的抗衡。

而宰相的選任，意謂官僚階級新的權力核心改變。官僚階級久處政治核心，為適應時局發展，官員互相結盟以求自保。官場結盟的現象，在遇到利益糾葛之時，常迫使官員選邊支持。官僚集團的風格，反應核心份子的人格特質，與集體的意識形態。³²官員透過選擇加入集團，進行群體意識的形塑，間接形成官僚階級的倫理觀。³³

根據薩孟武分類中世紀世族大家姓氏郡縣分布，分述整理表 1，藉以對照憲宗時期，29 位宰相姓氏出身的郡望。³⁴

²⁹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 年），頁 53。

³⁰ （日）谷川道雄著、李濟滄譯：《隋唐帝國形成史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年），頁 284。

³¹ 杜慧卿：〈宰相遷轉率與國勢關係：以唐高宗至玄宗為例〉，《通識教育學報》第 5 期（2018 年 1 月），頁 19-36。

³² 金觀濤、劉青峰：《開放中的變遷：再論中國社會超穩定結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93 年），頁 11。

「在超穩定系統基本結構，放至對外開放條件下觀察，典型行為表現「傳統一體化結構解--意識形態更替--新一體化結構建立」三部曲。」

³³ 仇鹿鳴：《長安與河北之間：中晚唐的政治與文化》（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2018 年），頁 350。「安祿山等粟特胡人通過對郡望的改造，掩飾其出身。這種對郡望及先世譜系的重構，一方面反映出胡人對漢人郡望知識的熟稔。」為例。

³⁴ 宋·王溥撰：《唐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 年）卷 1，〈帝號上〉，頁 11。「憲宗時期宰相二十九人：賈耽、韋執誼、杜佑、杜黃裳、袁滋、鄭餘慶、于頔、鄭綱、武元衡、李吉甫、韓宏、裴洎、李藩、權德輿、李絳、張宏靖、韋貫之、裴度、李逢吉、王涯、崔羣、李鄘、李夷簡、皇甫鎛、程異、令狐楚、蕭俛、段文昌、崔植」。

表 1 南北朝以來世族姓氏分布表³⁵

來源分類	姓氏／郡縣
過江僑姓	王：琅邪臨沂 謝：陳郡陽夏 袁：陳郡陽夏 蕭：南蘭陵
東南吳姓	朱：吳郡吳縣／丹陽故鄣 張：吳郡吳縣 顧：吳郡吳縣 陸：吳郡吳縣
山東郡姓	王：太原晉陽 崔：清河東武城／博陵平安 盧：范陽涿縣 李：趙郡平棘 鄭：滎陽開封
關中郡姓	韋：京兆杜陵 裴：河東聞喜 柳：河東解縣 薛：河東汾陰 楊：弘揚華陰 杜：京兆杜陵
代北虜姓	元：後魏皇室 長孫：魏之宗室 宇文：鮮卑種族 于：勿忸于氏 陸：步六孤氏 源：鮮卑人禿髮烏孤之後 竇：竇氏扶風平陵

表 1 顯示世族的分布，歷經魏晉南北朝戰亂的移居，具有強烈的地域性。世族由地方一家之姓，發展為普世認同，其過程並非靠著政治力量推動，而是由下往上形塑的結果。亦可謂世族的養成與名位高下，承載長時間的積累，與跨越空間的認同，相約成俗深植人心。

綜合表 1 與《新唐書·宰相世系表》，以兩處世族分布與世族譜系，檢視元和時期的宰相出身，可得此時期宰相符合《新唐書·宰相世系表》所載的世族大家。為系統性梳理憲宗的擇人之道，可觀察宰相的原籍、為官資歷，將官僚系統用人原則具體化。依《舊唐書》、《新唐書》³⁶宰相相關資料，得表 2。

³⁵ 薩孟武：〈士族與五胡及隋唐二代的關係〉，《食貨月刊》第 5 卷第 6 期（1975 年 9 月），頁 257-272。

³⁶ 宋·歐陽修、宋祁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2019 年）。

唐元和時期宰相的郡望與選任

表 2 憲宗時期宰相資歷與出鎮官歷表

姓名	任期 ³⁷ 時長	原籍	出鎮經歷	世族 ／否 ³⁸
賈耽	貞元 9.5—永貞 1.10 (14 年)	滄州南皮	山南西道、山南東道、義成軍	是
韋執誼	永 1.2—1.10 (9 個月)	京兆		是
杜佑	1.3—2.1 (11 個月)	京兆萬年	嶺南、淮南	是
杜黃裳	永貞 1.7—元和 2.1 (2 年 7 個月)	京兆杜陵	河中	是
袁滋	永貞 1.7—1.8 (2 個月)	陳郡汝南	劍南西川、義成軍、山南東道、荊南、彰義軍	是
鄭餘慶	永貞 1.8—元和 1.5 (9 個月)	鄭州滎陽	山南東道、鳳翔隴右、山南西道	是
于頔	3.9—8.2 (5 年 6 個月)	京兆長安	山南東道	是
鄭綱	永貞 1.12—元和 4.2 (3 年 3 個月)	鄭州滎陽	嶺南、都畿汝防禦使	是
武元衡	2.1—2.10 (10 個月) 8.2—10.6 (3 年 5 個月)	河南緱氏	劍南西川	是
李吉甫	2.1—3.9 (1 年 9 個月) 6.1—9.10 (3 年 10 個月)	趙郡贊皇	淮南	是
裴垍	3.9—5.11 (3 年 3 個月)	河東聞喜		是
李藩	4.2—6.2 (3 年)	趙郡贊皇	潼關防禦、鎮國軍使	是
權德輿	5.9—8.1 (3 年 5 個月)	天水略陽	山南東道	是
李絳	6.12—9.2 (3 年 3 個月)	趙郡贊皇	潼關防禦、鎮國軍使	是
張弘靖	9.6—11.1 (2 年 7 個月)	蒲州猗氏	河中、河東、宣武	是
韋貫之	9.12—11.8 (2 年 9 個月)	京兆		是
裴度	10.6—14.4 (4 年 11 個月)	河東聞喜	彰義軍、河東	是
李逢吉	11.2—12.9 (1 年 7 個月)	隴西	劍南東川知節度事	是
王涯	11.12—13.8 (9 個月)	太原		是
崔羣	12.7—14.12 (3 年 6 個月)	清河武城		是
李鄴	12.10—13.3 (6 個月)	江夏	鳳翔隴右、河東、淮西	是
李夷簡	13.3—13.7 (5 個月)	京兆	山南東道、劍南西川、淮西	是
皇甫鎛	13.9—15.1 (2 年 5 個月)	安定朝那		是
程异	13.9—14.4 (7 個月)	京兆長安		是
令狐楚	14.7—15.7 (1 年 1 個月)	宣州華原 ³⁹	河陽	是
韓弘	14.8—15.6 (11 個月)	潁川人	宣武、河中	是
蕭俛	15.1—長慶 1.2 (1 年 2 個月)	京兆長安		是
段文昌	15.1—長慶 1.2 (1 年 2 個月)	西河		是
崔植	15.8—長慶 2.2 (2 年 2 個月)	京兆長安		是

³⁷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³⁸ 岑仲勉：《岑仲勉文集》（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2004 年），〈重校《貞觀氏族志》敦煌殘卷〉，頁 646-651。亦參考《新唐書·宰相世家表》。毛漢光亦有大量論證世族問題，參見毛漢光：《中國中古社會史論》（臺北：聯經出版社，1998 年），頁 250-363。

³⁹ 宣州華原隸屬京兆府，見後晉·劉昫：《舊唐書》卷 38，頁 1397。

表 2 顯示 29 位宰相中，除李逢吉、權德輿、皇甫鏘，原籍居國都長安以西，其餘皆位於長安以東之區，大致符合表 1 世族分布地域。元和時期的河北三鎮、淮西，皆受制於自立藩鎮。藩鎮憑藉武力自立，若經過兩代的自行留後，地方長期浸潤藩鎮統治，恐已習慣藩鎮管理。自立藩鎮的存在，對於中央而言，是管理不當造成嚴重的行政缺失。憲宗欲扭轉藩鎮區內軍民的觀感，勢必厚植轄區內指標性家族，透過鄉里間口耳相傳，營造中央君王不忘地方，重新串起地方與中央的連結。

依宰相籍貫⁴⁰區域分類，梳理出宰相出身地的分佈。隸屬關內道：京兆府 10 位（韋執誼、杜佑、杜黃裳、于頔、韋貫之、李夷簡、程异、蕭俛、崔植、令狐楚）、安定 1 位（皇甫鏘）。河北道：趙郡贊皇 3 位（李吉甫、李藩、李絳）、滄州 1 位（賈耽）、清河 1 位（崔羣）。河東道：河東聞喜 2 位（裴垪、裴度）、太原 1 位（王涯）、西河 1 位（段文昌）、蒲州 1 位（張弘靖）。河南道：鄭州滎陽 2 位（鄭餘慶、鄭絪）、河南府 1 位（武元衡）、潁川 1 位（韓弘）。淮南道：汝南 1 位（袁滋）、江夏 1 位（李鄴）。隴右道：天水 1 位（權德輿）、隴西 1 位（李逢吉）。擔任宰相人才最多的行政道依次，關內道 11 位 > 河北道、河東道各 5 位 > 河南道 4 位 > 淮南道、隴右道各 2 位。其中以京兆府，出任宰相 10 位，人數最多，依《舊唐書》、《新唐書》相關資料繪製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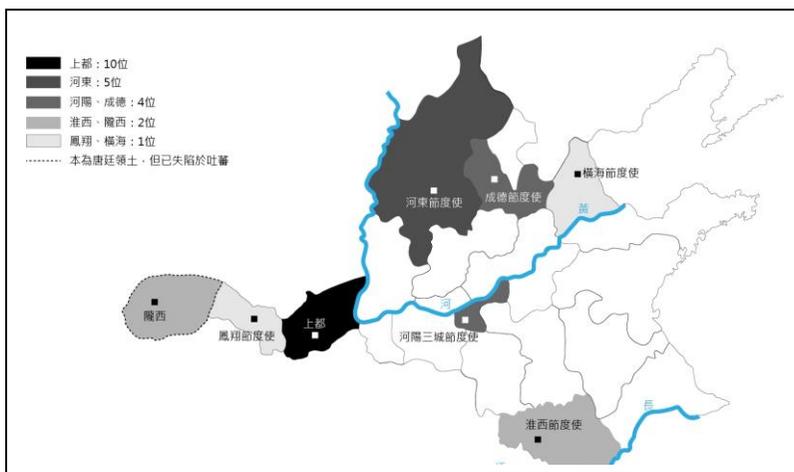


圖 1 憲宗宰相籍貫分佈圖⁴¹

⁴⁰ 世族籍貫中，常以郡望，表現家族門望。此處所用「籍貫」，是以後晉·劉昫，《舊唐書》各人列傳記載為主，其中可能包含出生地，或郡望。以敦煌〈氏族志〉殘本，記載各郡氏族，與各宰相的籍貫比對，宰相幾乎以郡望，做為籍貫。

⁴¹ 譚其驥：《中國歷史地圖集》（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1996年），〈元和方鎮圖〉為底圖繪製局部圖，頁 38-39。此圖亦見杜慧卿：《扶傾與匡正：唐憲宗的政治成就》（臺北：文化大學史學所博士論文，2016年），頁 105。

圖 1 不同色塊，標示宰相籍貫人數與地理分布。圖中顯示京兆人數最多，分布地點幾乎重東輕西，南方更是闕如。京兆位首都，自是人文薈萃。世族大家累世為京官，容易形成跨世系複雜的人際關係，透過中唐的舉官自代制度，讓官僚間友善關係，成為升遷重要資源。從數量變化與任職宰相者現多居長安，間接說明因人才的流動，刻劃從原籍向中央遷徙的軌跡。在遷徙之後，仍然保留原籍或郡望，並以此為標記，主張自家出身的正當譜系。地理空間因人的生活痕跡，衍生社會、文化、習俗等現象，經長久雜揉認同之後，地方之人反以地理名稱自詡。

宰相籍貫除京兆府外，其餘多隸屬於節度區管轄範圍。宰相籍貫分布 10 處節度區，成德區 3 位：李吉甫、李藩、李絳。橫海軍區 1 位：賈耽。魏博區 1 位：崔羣。義成軍區 2 位：鄭餘慶、鄭綱。宣武軍區 1 位：韓弘。河中區 3 位：裴垍、裴度、張弘靖。河東區 2 位：王涯、段文昌。淮西區 2 位：袁滋、李鄴。鳳翔區 1 位：皇甫鎛。隴右 2 位：權德輿、李逢吉。29 位宰相中，有 26 位宰相，籍貫多臨近河北、淮西軍事頻繁的區域。過高的比例，顯示在人才的抉擇上，別具特殊的意涵。

從自立藩鎮的成德、魏博、橫海、淮西，轄下管區所出的宰相，就區域概念而言，應是成德、魏博、橫海、淮西等區之世族大家。不僅成德、魏博治下，曾出宰相人選。其周圍受中央節制的節度區：義成軍節度使、宣武軍節度使、河中節度使、河東節度使等區，亦出過多位宰相。由圖 1 地理分布觀察，似乎成包圍藩鎮之勢，在軍事上的目的，自然不言而喻。

觀察宰相郡望籍貫與河北、淮西節度使轄區，存在高度關連，此舉是偶然或必然？倘若屬於偶然，則意謂唐朝宰相人才，具有群聚效應。倘若是必然，意謂宰相人選，高度牽動地方藩鎮的反應，迫使中央必須慎選。元和時期宰相多具出鎮經歷，熟捻節度使與地方關係的運作。而足以抗衡藩鎮，分裂地方勢力的家族，必為區內舉足輕重的世族大家。以其之力撼動軍事結果，所憑藉不是武力，而是積累多代，深受社會認同的士人精神。

世族政治的優點，是家學與家風鮮明「家風本鉅儒，吏職化雙鳧。」⁴²且為眾所周知。其缺點，便是世襲風氣太盛，易生朋黨。憲宗借重世族才能，希望平衡世族大家關係，但過於權謀實非君臣之道。宰相杜黃裳明瞭憲宗疑惑，特進言：「但人主常勢，患在不能推誠，人臣之弊，患在不能自竭。由是上疑下詐，禮貌或虧，欲求致理，自然難致。苟無此弊，何患不至於理。」⁴³「君恩臣誠」是為

⁴² 唐·權德輿撰，郭廣偉校點：《權德輿詩文集》卷 4，頁 69。

⁴³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4，頁 415。

人君者，治國最重要原則，卻也是君臣之間，最為難的分際。開國草創，君臣出生入死，自然容易相惜。太平盛世，君臣與有榮焉，自然容易祥和。世道不靖，君臣困頓自保，自然容易猜忌。亂世是生靈塗炭之時，卻是機會主義者崛起之際，在官場亦是如此。

世族出身的宰相，在公領域是官僚階級倫理精神的標竿，⁴⁴在私領域為世家內仿效的典範。⁴⁵所謂「宰相之任，安危所繫，百辟為憲，萬邦所瞻。」⁴⁶其修身行事準則「與其明察以為公，不若嚴重而有制。與其將順於甚美，不若匡救於纖違，審涇渭以序人倫。謹繩墨以正天下，交泰之運。」⁴⁷從而理解宰相形象的重要性。

群眾的追捧與輿論，形塑宰相的樣貌與風骨，象徵該時代社會的認同。因而所有標記宰相養成的關聯與連結，成為群眾視為刨根究底的資訊交流。善用軟實力「刨根究底」的輿論力量，與社會氛圍，足以弱化對藩鎮自立身份的「認同」，間接強化對中央正統性的「認同」。為元和時期，世族政治風氣再起之因。

肆、宰相群的選任

陳寅恪先生對於唐朝河北問題，提出了「胡化」的概念，⁴⁸這樣的解釋，的確為複雜的問題，提供新的思考線索。「胡化」之後的河北人，就沒有唐朝「漢人」的問題，回復舊胡族之部落觀念，也沒有漢人的官制困擾。因此藩鎮就是直接的部落長，藩鎮的世襲，是部落長間的繼承問題，無關乎官制。而驅逐藩鎮，僅部落另一勢力的崛起，是屬於部落間自然更替，非違反官制之行為。因為就藩鎮內部而言，藩鎮官銜仍在，換人僅視為該區內部人事異動，是形式上的選賢與能。而藩鎮區外，是部落與部落間對抗關係，形成勢力消長的邊界。在彼此角力發展之下，為謀求長久生存，逐漸衍生部落間的依存、對立關係。

對於自立藩鎮而言，中央政府的行政命令，是其共同的抗爭者，為求與中央抗衡，自然形成結盟狀態。因而藩鎮的存在，直接挑釁中央對官僚任命權，嚴重

⁴⁴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514，殷亮〈顏魯公行狀〉，頁 5223-2。「今顏真卿伏縊烈庭，皆啟明君臣，發揮教訓，近冠青史，遠紹前賢。」

⁴⁵ 唐·顏真卿：《文忠集》（《叢書集成初編》，清乾隆敕刻武英殿聚珍本，北京：中華書局，1985 年）卷 14，頁 9-2。「記載居家行誼的風采與規範，內容要求子孫居家「儉而不陋，淨而不華」；以臻「永懷先德，明發不寐，恐茂烈湮淪，罔垂後裔。」」

⁴⁶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56，憲宗〈授李吉甫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制〉，頁 608-2。

⁴⁷ 清·董誥等編：《全唐文》卷 56，憲宗〈授李吉甫中書侍郎同平章事制〉，頁 608-2。

⁴⁸ 陳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論稿》，頁 47。

違抗君命，間接否定君王「莫非王土」的基本精神。其結果，便產生凸顯中央，管控地方功能不彰，而管理技術的缺失，形成制度上尾大不掉的藩鎮產物。幽州胡化後的政治生態，與中央集權概念相悖，大大挑戰君權的威望。

代宗大曆年至憲宗元和末，近 50 年的舊例，河北區域對於藩鎮自立的心態，究竟是依循歷史的軌跡，還是勉強逆向而行？如果依循歷史的軌跡，勢必違背君王意志，違反中央企圖一統的意識氛圍，何以河北三鎮軍民，甘願受藩鎮驅使？又河北三鎮藩帥，於專地區內若不妥善管理，如何能傳三代？此兩大議題，隱藏重要線索，牽引憲宗面臨的難題。憲宗面對的「敵人」，究竟是叛亂的州，還是叛亂的兵？憲宗要的只是州政府的服從，還是州裡百姓的擁戴。試想「州」裡有廣大的民，民中僅少數人成了「兵」。而廣大的民，因世居其地，成為世襲藩鎮隸屬之民。誠如柳宗元所言：「失不在州而在於兵，時則有叛將而無叛州。」⁴⁹因著君王默許，讓原該聽從中央的大唐子民，變成藩鎮挾持自恃的武器。成為藩鎮之民既非自願，中央如何能將州民視為叛國者。

當剝離藩鎮州政府與州民關係之後，便能清楚釐清問題的癥結。德宗處理河北藩鎮，是以整個藩鎮區為敵，因此勾起全民的憂患意識，引發全面性的恐慌混亂。憲宗主張以藩帥為敵，視藩鎮內之民，為待救之民。於是乎，同樣的發動戰爭，結果竟是天壤之別。其中的奧妙之處，陸贄便曾上疏德宗說明：「今兩河淮西，為叛亂之帥者，獨四五凶人而已。尚恐其中或有傍遭誣誤，內蓄危疑，蒼黃失圖，勢不得止，亦未必皆是處心積慮，果為奸逆，以僭帝稱王者也。況其餘眾，蓋並脅從，苟知全生，豈願為惡」。⁵⁰直言，藩鎮區內與中央為敵僅少數人。

河北三鎮、淮西等地之藩帥，多以世襲相承，成為世襲自立藩鎮區。藩鎮問題中，以世襲化過久最為嚴重。當居地方數代，產生世代相傳的風習，藩帥與地方，容易形成生命共同體。相近之區，藩鎮與藩鎮世代關係，遠超過君王與藩鎮，一代恩威關係，形成極不易斬斷連結鍊鎖。唯以彼此利害關係，挑起世襲藩鎮的矛盾，鼓勵人性自立私欲，利用中央快速的出兵，策反藩鎮內部。此舉對藩鎮而言，無疑是內耗最大利劍。

根據陳寅恪提出「政治集團」理論，詮釋元和時期的宰相，或可演繹宰相世族的「形象」效應，扮演鄉里間的社會秩序、文化素養、經濟要件等指標。藉由世族的公眾形象，維持區域內眾人的認同與信任，透過形象認同圈的擴大，逐漸形成派系黨群的概念。派系黨群內的居民，因依賴意識形態的認同而結合，超越

⁴⁹ 唐·柳宗元：《柳宗元集校注》卷 3，頁 185。

⁵⁰ 唐·陸贄，王素點校：《陸贄集》（北京：中華書局，2010 年）卷 11，頁 316。

單純的血緣關係，形成類血親的結盟形態。同類血親的群體，彼此擔負血親關係的義務與責任。以陳寅恪提出「政治集團」理論，檢視河北三鎮、淮西其理亦同。說明德宗時期的地方藩鎮問題，顯然是區域內，不同的類血親集團勢力消長過程。

中唐的文官多出身世族大家，自然具有崇高郡望與社會地位。依此觀之，自立的河北三鎮、淮西藩鎮，出身行伍之間，憑藉軍事力量，在德宗時期的政治勢力，正是展現新興勢力的階級升降關聯。此消彼長的政治氛圍，在區域內的擴散與蔓延，形成新興勢力與舊有勢力的消融戰。在德宗朝政困境中，顯見是新興的勢力，力壓舊勢力，造成朝政失衡、地方自立。若此，能抗衡新興勢力，最直接而有力，便是扶持舊勢力，再次進行社會階級改造。擁有舊勢力的世族郡望，成為復興中央，牽制地方勢力的重要媒介。

釐清藩鎮與地方關係的原委，以全然的外來勢力，是無法直接撼動藩鎮在地的勢力基礎。憲宗必須採取從內部分化策略，運用區域內世族舊勢力的反動，牽制新興世襲藩鎮的擴張。從基層群眾開始，進行中央只與世襲藩鎮為敵的心理戰。從其成效而言，此舉無疑是元和時期最有效的戰爭策略。元和時期的宰相，除裴度外，極少直接參與戰場決策。元和時期討伐世襲藩鎮之戰，必有該區郡望出身的宰相，且非偶一為之。憲宗特意留心宰相的郡望與戰爭地點的關連，多番以宰相的郡望，連動戰場的地理位置。意謂元和時期宰相的世族聲望，在地方仍具有強大的屏障，足以影響戰場的結果。成為中唐時期「政治集團」概念，發揮地方認同中央的具體實證。

依各時期軍事戰爭，與當朝宰相出身郡望為例，說明憲宗的宰相選任，與戰爭之間的關聯性。元和時期 29 位宰相中，僅于頔、韓弘為武將轉文官。根據表 2，元和時期的宰相有 19 位曾出鎮節度使，顯見文官宰相，亦遷轉節度使。出將入相的宰相形象，成為元和時期宰職必經官歷。太平時期的遷轉，或多巡視監督瞭解地方功能，地方節度使因區域屬性，呈現多元需求。然而戰爭時期，人事異動更需審慎安排，宰相遷轉節度使，或許更具策略性因素。為釐清宰相人選與軍事行動關聯性，將宰相任期、籍貫隸屬節度區、參與軍事行動，三者整合，可得表 3。

表 3 憲宗時期宰相參與軍事行動表

姓名	時間 ⁵¹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出處 ⁵²
賈耽	貞元 9.5— 永貞 1.10	滄州南皮	橫海軍		頁 376、406
韋執誼	永貞 1.2— 1.10	京兆			頁 406、413
杜佑	永貞 1.3— 元和 2.1	京兆萬年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頁 406、420
杜黃裳	永貞 1.7— 元和 2.1	京兆杜陵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頁 406、420
袁滋	永貞 1.7—1.8	陳郡汝南	淮西		頁 409
鄭餘慶	永貞 1.8— 元和 1.5	鄭州滎陽	義成軍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頁 412、417
鄭綱	永貞 1.12— 元和 4.2	鄭州滎陽	義成軍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浙西李錡	頁 414、《資治通鑑》，卷 237，頁 7656 ⁵³
于頔	3.9—8.2	京兆長安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頁 426、445
武元衡	2.1—2.10	河南緱氏		第二次討成德王承宗討淮西吳元濟	頁 420、445、453
	8.2—10.6				
李吉甫	2.1—3.9 6.1—9.10	趙郡贊皇	成德		頁 420、426、434、448
裴垪	3.9—5.11	河東聞喜	河中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頁 426、432
李藩	4.2—6.2	趙郡贊皇	成德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頁 428、434
權德輿	5.9—8.1	天水略陽	隴右		頁 432、445
李絳	6.12—9.2	趙郡贊皇	成德		頁 438、449
張弘靖	9.6—11.1	蒲州猗氏	河中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頁 438、450
韋貫之	9.12—11.8	京兆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頁 451、457
裴度	10.6—14.4	河東聞喜	河中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討淄青李師道	頁 453、468
李逢吉	11.2—12.9	隴西	隴右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頁 455、461

(續後頁)

⁵¹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⁵² 皆出自後晉·劉昫，《舊唐書》，分別參考〈德宗列傳〉、〈順宗列傳〉、〈憲宗列傳〉、〈穆宗列傳〉，為方便閱讀，出處僅標示頁數。欄內每標示頁數，表示一案參考資料出處。

⁵³ 完整出處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資治通鑑》(北京：古籍出版社，1956年)卷 237，〈唐記〉53，「憲宗元和四年二月丁卯」條，頁 7656。

(接前頁)

姓名	時間 ⁵⁴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出處 ⁵⁵
王涯	11.12—13.8	太原	河東	討淮西吳濟元、第二次討王承宗、討淄青李師道	頁 458、464
崔羣	12.7—14.12	清河武城	魏博	討淮西吳濟元、討淄青李師道	頁 455、461
李鄴	12.10—13.3	江夏	淮西		頁 455、461
李夷簡	13.3—13.7	京兆		討淄青李師道	頁 462、463
皇甫鎛	13.9—15.1	安定朝那	鳳翔	討淄青李師道	頁 464、475
程昇	13.9—14.4	京兆長安		討淄青李師道	頁 464、468
令狐楚	14.7—15.7	宜州華原 ⁵⁶			頁 469、480
韓弘	14.8—15.6	潁川人	宣武軍		頁 455、478
蕭俛	15.1—長慶 1.2	京兆長安			頁 475、485
段文昌	15.1—長慶 1.2	西河	河東		頁 475、485
崔植	15.8—長慶 2.2	京兆長安			頁 480、495

表 3 憲宗時期，就史料所見，無論是否直接參與軍事行動，宰相群念茲在茲的盡心準備。為凸顯憲宗的政治謀略，可依朝政實際遭遇，將 29 位宰相分類討論。執政期間參與軍事行動：杜佑、杜黃裳、鄭餘慶、鄭綱、于頔、武元衡、裴埴、李藩、張弘靖、韋貫之、裴度、李逢吉、王涯、崔羣、李夷簡、皇甫鎛、程昇。直接參與軍事行動的宰相，依參與討伐的對象與任期，可分成四個組討論。⁵⁷

第一組元和初期，掃蕩劍南西川、夏州、浙西：杜佑、杜黃裳、鄭餘慶、鄭綱執政時期。

⁵⁴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⁵⁵ 皆出自後晉·劉昫，《舊唐書》，分別參考〈德宗列傳〉、〈順宗列傳〉、〈憲宗列傳〉、〈穆宗列傳〉，為方便閱讀，出處僅標示頁數。欄內每標示頁數，表示一案參考資料出處。

⁵⁶ 宜州華原隸屬京兆府，見後晉·劉昫，《舊唐書》卷 38，頁 1397。

⁵⁷ 為方便閱讀，將表 3 依組拆開張貼。

表 4 分期說明：永貞時期宰相參與軍事行動表

姓名	時間 ⁵⁸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杜佑	永貞 1.3—元和 2.1	京兆萬年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杜黃裳	永貞 1.7—元和 2.1	京兆杜陵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袁滋	永貞 1.7—1.8	陳郡汝南	淮西	
鄭餘慶	永貞 1.8—元和 1.5	鄭州滎陽	義成軍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
鄭綱	永貞 1.12— 元和 4.2	鄭州滎陽	義成軍	討劍南西川劉闢、夏州惠琳、浙西李錡

宰相籍貫為京兆府者 2 位。⁵⁹第一位宰相杜佑世族門第，「為官知事任事，精算度支。」⁶⁰「嗜學，廣涉古今，以富國安人之術為己任，精通典章制度。」⁶¹第二位宰相杜黃裳世族門第，以太常卿拜相。「其為官有經畫之才，達於權變，有檢身律物，寡廉潔之譽。」⁶²宰相籍貫為義成軍節度使轄下者 2 位。義成軍節度使臨黃河與宣武之間「治滑州，管滑、鄭、濮三州。」⁶³牽制河北世襲藩鎮的勢力南下。義成軍節度使轄下，第一位宰相鄭餘慶鄭州滎陽世族門第，其為官特質，以廉潔著稱，⁶⁴提倡儒學，改革禮樂「始以衣冠禮樂，行於山東，餘力文章，遂成志學。」⁶⁵第二位宰相鄭綱鄭州滎陽世族門第，為官特質平穩，與人為善，素好文學「所居雖無赫奕之稱，而守道敦篤，耽悅墳典。」⁶⁶

元和初期 4 位宰相，杜佑出嶺南、淮南節度使；杜黃裳出河中節度使；鄭餘慶出山南東道、鳳翔隴右、山南西道節度使；鄭綱出嶺南節度使、都畿汝防禦使。上述除鄭綱短暫為嶺南節度使，各鎮皆為重要之節度區，在地域功能區分上，以守勢為主。目的是護衛國都長安，使君王得以安身，屬於重要防守佈局。以憲宗幼年逃亡經驗，得以擔負守護京城的大責，必是十分信賴的肱骨之臣。無論是京兆府的杜佑、杜黃裳，或義成軍轄下的鄭餘慶、鄭綱，其共通點，皆具備世族門

⁵⁸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⁵⁹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38，頁 1395。「隋京兆郡，領大興、長安、新豐、渭南、鄭、華陰、藍田、鄠、盩厔、始平、武功、上宜、醴泉、涇陽、雲陽、三原、宜君、同官、華原、富平、萬年、高陵二十二縣。」唐朝，雖州、縣名稱與行政區劃分，略有修改，大致上不出此範圍。

⁶⁰ 「佑性敦厚強力，尤精吏職，雖外示寬和，而持身有術。為政弘易，不尚讞察，掌計治民，物便而濟，馭戎應變，即非所長。」見後晉·劉昫：《舊唐書》卷 147，頁 3982。

⁶¹ 「初開元末，劉秩採經史百家之言，取周禮六官所職，撰分門書三十五卷，號曰政典，大為時賢稱賞，房瑄以為才過劉更生。佑得其書，尋味厥旨，以為條目未盡，因而廣之，加以開元禮、樂，書成二百卷，號曰通典。」見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47，頁 3982。

⁶²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47，頁 3974。

⁶³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38，頁 1389。

⁶⁴ 「餘慶每受方任，天子必誠其使曰：『餘慶家貧，不得妄有求取。』」見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8，頁 4166。

⁶⁵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8，頁 4166。

⁶⁶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9，頁 4181。

第、強調修身操守、篤性好學、通達事理、文武兼備。憲宗透過人才選任，將抽象「宰相」官僚長的形象具象化。

第二組第一次進軍河北，討伐成德：于頔、裴垍、李藩執政時期。

表 5 分期說明：元和前期宰相參與軍事行動表

姓名	時間 ⁶⁷ （元和）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于頔	3.9—8.2	京兆長安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裴垍	3.9—5.11	河東聞喜	河中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李藩	4.2—6.2	趙郡贊皇	成德	第一次討成德王承宗

宰相于頔為京兆府世族門第。其為官激進有謀略，不拘小節，廣納進財，對於地方治理經驗豐富。宰相裴垍，河中節度區世族門第。其為官器局峻整，有法度、⁶⁸知人善任，⁶⁹性格冷靜、條理清晰，擅長危機處理。臨盧從史之事，以非常手段迅速處理，免去河北自立聯盟，勢力擴大危機。

此時期宰相郡望與征伐藩鎮區域重疊，過於巧合反成為刻意為之佐證。元和四年（809）原籍隸屬成德的李藩為相期間，發動第一次討伐成德王承宗。元和7年（812），原籍隸屬魏博的崔羣為相期間，策反魏博節度使田弘正，幡然反正，向中央輸誠，回歸中央軍系統節度區。從而觀之，此時期宰相群的郡望，顯然與時局變化存在高度關聯性，可謂元和時期收服藩鎮重要策略。

第三組第二次進軍河北，再次討伐成德：武元衡第二次入相、張弘靖、韋貫之、裴度、李逢吉、王涯執政時期。

表 6 分期說明：元和中期宰相參與軍事行動表

姓名	時間 ⁷⁰ （元和）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張弘靖	9.6—11.1	蒲州猗氏	河中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韋貫之	9.12—11.8	京兆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裴度	10.6—14.4	河東聞喜	河中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討淄青李師道
李逢吉	11.2—12.9	隴西	隴右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
王涯	11.12—13.8	太原	河東	討淮西吳元濟；第二次討王承宗；討淄青李師道

⁶⁷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⁶⁸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48，頁 3992。

⁶⁹ 「垍在翰林，舉李絳、崔羣同掌密命。及在相位，用韋貫之、裴度知制誥，擢李夷簡為御史中丞，其後繼踵入相。」見後晉·劉昫：《舊唐書》卷 148，頁 3992。

⁷⁰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此時宰相籍貫分屬 5 處，宰相武元衡是第二次入相，祖籍為河南緱氏世族門第，其為官「粹厚端莊、簡易常壹。有誠明之道以致用，有宏茂之略以佐時。」⁷¹對於世襲藩鎮態度堅定。武元衡第一次入相時，主張反對李錡自請入朝，認為李錡無心尊君，事後李錡果反，證實武元衡論斷正確。第二次入相，元和十年（815）正月，討伐淮西吳元濟，王承宗、李師道請赦吳元濟，上不從。⁷²憲宗出兵攻打成德，是中央對河北藩鎮挑釁的宣示行動，以武力方式威逼河北，其目的迫使地方藩鎮回歸中央。

宰相張弘靖，祖張嘉貞，玄宗時期宰相，父張延賞，德宗時期宰相，一門三代皆為相。為河中節度使區轄下世族門第，其為官雅厚信直、⁷³用政寬緩，但出鎮幽州，不察民情，未能妥善安撫軍心，最終幽州亂起，釀成禍害。宰相韋貫之，京兆府世族門第，其為官嚴身律下，以清流品為先，故門無雜賓。⁷⁴「性沉厚寡言，與人交，終歲無款曲，未曾偽詞以悅人。身歿之後，家無羨財，有文集三十卷。」⁷⁵

宰相裴度，河中節度區世族門第，其為官「誠社稷之良臣，股肱之賢相」⁷⁶強烈主張對王承宗、吳元濟用兵，⁷⁷身先士卒，前往淮西戰場。宰相王涯，河東節度區世族門第，博學好古，能為文，以辭藝登科，踐揚清峻。⁷⁸為官貪權固寵，主張用兵世襲藩鎮「論兵鈐而暗合。方今我車尚駕，郊壘猶多。必候清明，以消氛沴。」⁷⁹宰相李逢吉，隴西世族門第，憲宗用兵淮、蔡，委裴度軍機大責，李逢吉屢以財政問題，進言勸上罷兵。「李逢吉等競言師老財竭，意欲罷兵。」⁸⁰李逢吉所言，恐也是朝政的困境。顯示憲宗在用兵之際，面臨的重大挑戰，為憲宗選任下一階段宰相，埋下重要線索。

此時期宰相群，是憲宗大肆進兵淮西、成德時，所任用之宰相。武元衡第二次入相、張弘靖、韋貫之、裴度、王涯執政時期，參與第二次進軍河北再次討伐

⁷¹ 宋·宋敏求編：《唐大詔令集》（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卷46，「武元衡平章事制」條，頁231。

⁷² 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資治通鑑》卷239，〈唐紀〉55，「憲宗元和十年正月甲辰」條，頁7711。

⁷³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29，頁3610。

⁷⁴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58，頁4174。

⁷⁵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58，頁4175。

⁷⁶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70，頁4175。

⁷⁷ 「宰臣不得措言，朝廷無敢言罷兵者，故度計得行。」見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70，〈裴度列傳〉，頁4175。

⁷⁸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169，頁4405。

⁷⁹ 宋·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北京：中華書局，1994年）卷73，〈帝王部·命相三〉，頁840-1。

⁸⁰ 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資治通鑑》卷240，〈唐紀〉56，「憲宗元和十二年五月辛酉」條，頁7734。

成德。而武元衡遭遇橫禍後，張弘靖、韋貫之、裴度、李逢吉、王涯執政時期，同時開啟河北、淮西兩大戰場。

宰相武元衡、中丞裴度，上朝途中遭到兇殺，宰相慘遭割首。⁸¹天子腳下刺殺宰相，自然民情洶洶。因宰相被殺中丞重傷，便同時開闢兩條戰場，若無把握恐過於躁進，反深受其害。從憲宗任命出身世族的文官領兵，採緩兵包圍之勢，世族郡望在此次征伐中，不擾民扮演王師的形象，平添庶民的認同。印證郡望形象與民情，是分化藩鎮內部勢力，極重要的隱形武器。

第四組進軍黃河下游鄆州，討淄青：裴度、李逢吉、王涯、崔羣、李夷簡、皇甫鏞、程異執政時期：共 7 位宰相分屬 6 處籍貫。

表 7 分期說明：元和後期宰相參與軍事行動表

姓名	時間 ⁸² （元和）	原籍／郡望	隸屬節度區	參與軍事行動
裴度	10.6—14.4	河東聞喜	河中	討淮西吳濟元；第二次討王承宗 討淄青李師道
李逢吉	11.2—12.9	隴西	隴右	討淮西吳濟元；第二次討王承宗
王涯	11.12—13.8	太原	河東	討淮西吳濟元；第二次討王承宗 討淄青李師道
崔羣	12.7—14.12	清河武城	魏博	討淮西吳濟元；討淄青李師道
李夷簡	13.3—13.7	京兆		討淄青李師道
皇甫鏞	13.9—15.1	安定朝那	鳳翔	討淄青李師道
程異	13.9—14.4	京兆長安		討淄青李師道

宰相裴度原籍河東隸屬河中世族，王涯原籍太原隸屬河東世族，宰相崔羣原籍清河為魏博節度區轄下世族。河中、河東、魏博三鎮，幾乎環繞淮西、淄青。另李夷簡、⁸³皇甫鏞、⁸⁴程異，⁸⁵官歷與財政相關。皇甫鏞拜相時，裴度、崔羣曾以「計相」反對無效。⁸⁶此三位以多年經手財經入相，說明國家正面臨用兵衍生的經濟問題。經濟復甦牽連廣大，淮西、河北三鎮久不與中央往來，除賦稅外，舉凡糧穀運輸、恢復貨暢其流、貨幣問題等，都將是藩鎮問題解決之後，急需待興之處。

⁸¹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頁 453。

⁸² 為方便了解時間長短變化，本處時間標示，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分點前數字為年，後表月份（年月）。又人物歷經不同年號者，前後期年號皆詳加註明；若同一人任職時間，均在「元和」年號，則不特別註明。

⁸³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頁 463。「辛丑，以門下侍郎、同平章事李夷簡檢校左僕射、同平章事、揚州大都督府長史、淮南節度使。」

⁸⁴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頁 464。「甲辰，以戶部侍郎、判度支皇甫鏞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依前判度支。」

⁸⁵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頁 464。「以衛尉卿充諸道鹽鐵轉運使程異為工部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依前充使」

⁸⁶ 後晉·劉昫等編：《舊唐書》卷 15，頁 464。「上切於財賦，故用聚斂之臣居相位。詔下，羣情驚駭，宰臣裴度、崔羣極諫，不納。二人請退。」

從裴度、崔羣反對李夷簡等人入相，說明宰相一職具崇高政治地位，其人格特質與行事風格，具體呈現官僚倫理的形象。與之同鄉里之人，豈不與有榮焉，心生嚮往認同之情。人情之勢在憲宗平藩事業中，成為極微妙的隱形線索，牽動元和時期的國政治理。

伍、結論

元和時期的宰相各自角頭崢嶸，出身世族，擁有強大的血緣與地緣支持系統。安史之亂前，宰相是實際參與、制定決策，門下且擁有封駁權。在憲宗時期產生巨大變化，政事均由憲宗獨斷，宰相多數時候，成為憲宗的諮詢者。

自中唐以來，朝廷面臨藩鎮的挑釁，中央管轄區人口數，甚至少於藩鎮，形成另一種形式的國中國。憲宗幼年經歷德宗時期權臣黨爭、涇原兵變與奉天之難。亂平後，德宗反躬自省，認為應該收回相權，集權力於一身。貞元時期，德宗過度攬事力行，引起朝臣諫言。穆質疾呼「復何用宰相乎？」確實成為憲宗任命群相時，重要的斟酌。

宰相的功能在君王親力親為之下，勢必產生新的轉型。憲宗心中琢磨的宰相，在中央威信低落之際，至少存在兩大面向：其一、如何提升中央威信，其二、如何不耗損國力完成使命。這兩大面向，看似合理，實則矛盾。中央增加威信，最顯著方式，便是大舉賞賜或發動戰爭，卻是違反不耗損國力原則。德宗時期便因推行兩稅法與榷鹽，藩鎮區不悅伺機反動。因此，不增賦稅、不擾民，成為處理藩鎮問題基本準則。憲宗也多次頒布德音、曉諭詔書，強調此原則。

憲宗的宰相選任，審慎考量郡望關連性。而世族重視郡望，自然看重對地方血親與鄉鄰的掛懷，是離鄉人內心深沉的情感認同。依文人慣例，多喜標記原籍，顯示自家譜系淵源流長，是為大家風範。而此風範便是官場倫理的基本素養，也是地方里閭景仰嚮往的巍峨標竿。世家大族的氣度與鄉里郡望，成為地方與中央綿密無法斷裂的連結。

以長時間，歷經多朝跨地域、跨世代，積累的世族名聲，是唐朝政壇極為重要的人脈。在傳統社會結構中，鄉鄰的親屬倫理，超越律法規範。更遑論宰相出身的郡望，想見在鄉鄰間，享有極大的聲望，鄉親應樂於共享榮耀。而這份共享的情愫，串連著地方郡望出身的宰相，與地方廣大庶民的同鄉人情感。在潛移默

化作用下，認同之心油然而生。中央選任的宰相人才，出自藩鎮自立之區，當地居民心中的自忖，又該是何種欽羨與嚮往，人心背離的轉折即在於此。

憲宗平剿吳元濟、王承宗、李師道後，皆下詔書，向當地闡述 3 大主旨：1、褒揚不屈於叛軍勢力，殉節的官員與士人。2、免除叛軍罪責，回歸鄉里。3、安撫流離百姓，賜田安居。從憲宗每回平亂，皆下詔闡述，真實說明詔書內容在藩鎮區內，產生良好效用。地方軍民願意相信中央的誠意，信任中央官員，可以貫徹寬大為懷政令。雙向信任與認同，促成共識其中最關鍵，是地方基於地緣與血緣，信任久居的世族郡望。雜揉鄉鄰親屬結構的倫理，與里閭共榮情愫，出身藩鎮區的宰相，成為中央向地方示好、保證的標記。在新舊勢力輪替過程中，抽象的郡望觀念，轉化為社會凝聚的具體力量，而這股力量於中唐以後深根地方，成為中晚唐地方宛若磐石的基礎。

憲宗經歷 15 年，在親自任事過程中，將宰相轉型為幕僚長身分，實踐君王心目中的宰相形象。讓宰相以自身才情與形象，定調官場風氣。以自身郡望地緣與血緣，破除地方與中央藩籬，重新喚起地方對於中央的記憶與認同。進而強化世族郡望地方舊勢力，藉地方之力，力抗地方新興的軍武之力，突破中唐以來河北、淮西藩鎮自立的困境。致使元和時期再次集權中央，從而再現元和時期的世族政治風貌。

謝誌

感謝本論文蒙獲長庚科技大學鼓勵型研究支持，編號 EZRPF3K0131。

參考文獻

一、古籍

- 唐·顏真卿（1985）。《文忠集》。清乾隆敕刻武英殿聚珍本，《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
- 唐·陸贄，王素點校（2010）。《陸贄集》。北京：中華書局。
- 唐·權德輿撰，郭廣偉校點（2008）。《權德輿詩文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唐·韓愈，馬其昶、馬茂元整理（1998）。《韓昌黎文集校注》。上海：中華書局。
- 唐·柳宗元（2013）。《柳宗元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
- 唐·元稹，楊軍箋注（2010）。《元稹集》。北京：中華書局。
- 後晉·劉昫等編（1997）。《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
- 宋·王溥撰（2006）。《唐會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宋·司馬光編著，元·胡三省音註，標點資治通鑑小組校點（1956）。《資治通鑑》。北京：古籍出版社。
- 宋·歐陽修、宋祁撰（2019）。《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
- 宋·李昉等奉勅編，宋·彭叔夏辨證，清·勞格拾遺（1966）。《文苑英華》。北京：中華書局。
- 宋·宋敏求編（2008）。《唐大詔令集》。北京：中華書局。
- 宋·王欽若等編（1994）。《冊府元龜》。北京：中華書局。
- 清·董誥等編（1987）。《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

二、中文書目

- 王吉林（1999）。《唐朝宰相與制度》。臺北：文津出版社。
- 毛漢光（1966）。《兩晉南北朝士族政治之研究》。臺北：臺灣商務印書社。
- （1998）。《中國中古社會史論》。臺北：聯經出版社。
- 仇鹿鳴（2018）。《長安與河北之間：中晚唐的政治與文化》。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 （2019）。〈事件、過程與政治文化——近年來中古政治史研究的評述與思考〉，《學術月刊》，51, 10: 160-171。

- 王明珂（1997）。《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臺北市：允晨文化。
- 甘懷真（1991）。〈中國中古士族與國家關係〉，《新史學》，2, 3: 99-11。
- 岑仲勉（2004）。《岑仲勉文集》。廣州：中山大學出版社。
- 李俊（1989）。《中國宰相制度》。臺北：臺灣商務印書社。
- 杜慧卿（2016）。《扶傾與匡正：唐憲宗的政治成就》。臺北：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2017）。〈中唐官僚倫理再造——以元和時期為例〉，《史學彙刊》，36: 27-62。
- （2018）。〈宰相遷轉率與國勢關係：以唐高宗至玄宗為例〉，《通識教育學報》，5: 19-36。
- 金觀濤、劉青峰（1993）。《開放中的變遷：再論中國社會超穩定結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 范兆飛（2014）。〈權力之源：中古世族研究的理論分野〉，《學術月刊》，46, 3: 125-135。
- 郭鋒（1996）。〈晉唐士族的郡望與士族等級的判斷標準——以吳郡清河范陽敦煌張氏郡望之形成為例〉，《唐研究》，2: 246-264。
- 陳寅恪（2020）。《唐代政治史述論稿》。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葛兆光（2017）。《歷史中國的內與外》。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 蒙思明（2007）。《魏晉南北朝的社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 薩孟武（1975）。〈士族與五胡及隋唐二代的關係〉，《食貨月刊》，5, 6: 257-272。
- 譚其驤（1996）。《中國歷史地圖集》。北京：中國地圖出版社。
- 嚴耕望（2013）。《中國政治制度史綱》。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三、中文譯著

- 谷川道雄（2004）。《隋唐帝國形成史論》，李濟滄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 內藤湖南（1992）。〈概括的唐宋時代觀〉，收入劉俊文（編）、黃約瑟（譯），《日本學者研究中國史論著選譯》第1卷，頁10-18。北京：中華書局。
- Benedict Anderson（班納迪克·安德森）（2010）。《想像的共同體：民族主義的起源與散布》，吳叡人譯。臺北：時報文化出版（股）。

The County Prestige and Promotion of Chancellors During the Yuanhe Period of Tang

Hui-Chin Du¹

Abstract

Since the An-shi Rebellion of the Tang Dynasty, the bureaucracy led by the chancellor faced many serious challenges. During the reign of Emperor Dezong, the conflicts between the different cliques led to local backlash and caused Jingyuan Mutiny. As a result, Fanzhen in Hebei and Huaixi and blocked the relocation between central and local officials by their local force. Xianzong inherited the two major problems from the previous emperor, namely, the party disputes among the chancellors and the separatist regions of Fanzhen. In order to revive the prestige of the imperial court and solve the problem of expanding separatist forces, the task is to appoint proper officials in the bureaucratic system. In order to solve the emerging local clan power, Xianzong reappointed the sons of the clans as prime ministers, in order to interfere with the old power of county prestige and try to slow down the new power of local military and military. It was during the Middle Tang Dynasty that clan politics rose again.

Keywords: Tang Dynasty, Xianzong, Selection of the Chancellor, County Prestige

¹ Associate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Chang G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rresponding Author: Hui-Chin Du, E-mail: hcdu@mail.cgust.edu.tw
Received: 2022/04/08; Accepted: 2022/08/23